

共青团南京邮电大学委员会

校团发〔2014〕 7 号



关于彭春雪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学院团委：

经学校党委常委会议研究决定：

彭春雪同志任通信与信息工程学院分团委副书记；

李伟同志任光电工程学院分团委副书记；

王新涛同志任外国语学院分团委书记；

张虹洁同志任教工分团委副书记。

以上同志试用期一年。

因工作调动：

免去顾莹同志通信与信息工程学院分团委书记职务；

免去辜垣尧同志通信与信息工程学院分团委副书记职务；

免去林墙同志外国语学院分团委书记职务。

因达到任职年龄界限：

免去叶晓勤同志自动化学院分团委书记职务，保留正科职职务待遇；

免去刘志强同志教工分团委书记职务，保留正科职职务待遇。

二〇一四年九月十七日

主题词：人事 职务 通知

共青团南京邮电大学委员会

2014年9月17日印发
